



友
同
行

兼容进取 消保同行

以案为鉴

风险防范与权益守护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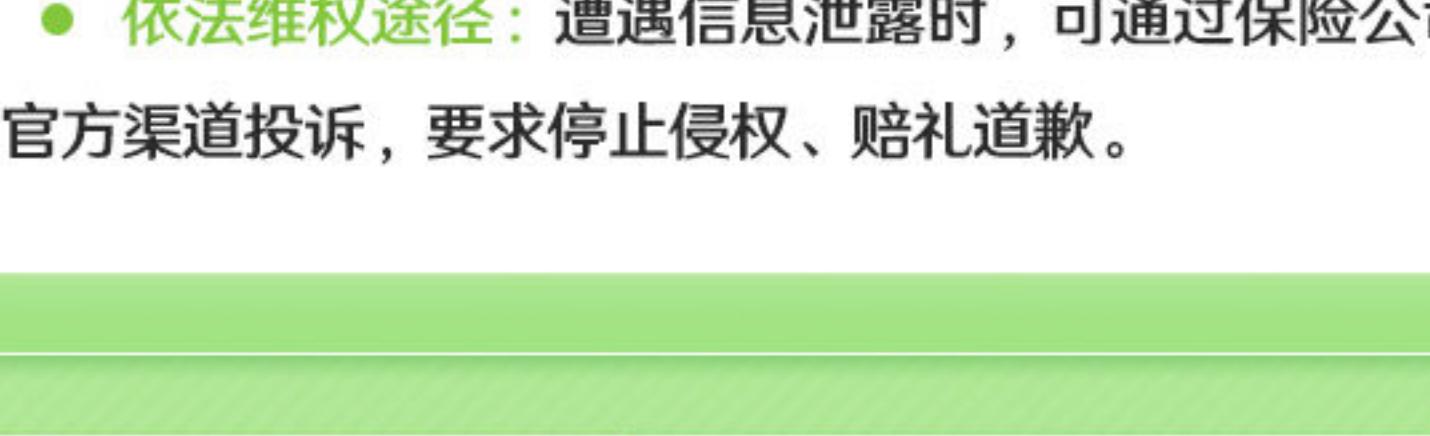
信息红线 不可越
守护隐私 是底线



白 以案说险

赵先生为妻子王女士投保医疗险时，严格按照投保流程提交了包含“乳腺增生”在内的完整体检报告，顺利完成了投保手续。半年后，赵先生的妹妹打算为自己配置保险，得知哥哥之前投保的这款产品不错，便向他咨询。赵先生想起当初协助投保的营销员李某服务很专业，就把李某推荐给了妹妹。营销员李某和赵先生的妹妹沟通时，讲到健康告知环节，为了让对方更直观地理解“常见健康问题如何规范告知”，举例说道：“你嫂子王女士之前投保这款保险时，体检报告里提到有乳腺增生，她当时按要求如实做了健康告知，最后顺利通过核保投了保。”

后来，赵先生的妹妹和王女士闲聊时，无意中提到了李某举的这个例子。王女士听后，虽然清楚李某是出于解释说明的目的，并非故意泄露信息，但作为个人健康隐私，还是希望更谨慎一些，便告知营销员，李某立刻意识到自己的疏忽可能给王女士带来了困扰，向王女士诚挚地道歉，并表示以后会更注意。



★ 案例反思

- **明确信息授权边界：**向保险公司提交健康、财务等敏感信息时，务必确认信息的使用范围和期限，仅在书面授权中明确允许的场景下提供，不签署模糊不清的“全权授权”协议。
- **主动核实信息流向：**若发现个人信息被保险公司或其工作人员违规泄露，可要求对方说明原因，并保留沟通记录，作为维权证据。
- **依法维权途径：**遭遇信息泄露时，可通过保险公司官方渠道投诉，要求停止侵权、赔礼道歉。

友情提醒

- **信息保护权：**消费者在投保时提交的健康信息、隐私部位检查结果等个人信息，属于受法律保护的隐私，保险公司及营销员必须严格保密，未经消费者允许，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。
- **知情权与受教育权：**消费者在推荐他人投保时，也需知晓：自身及被保险人的信息受保护，营销员无权随意披露，可提前明确告知营销员“不得泄露相关信息”，避免隐私被不当使用。

兼容进取 消保同行